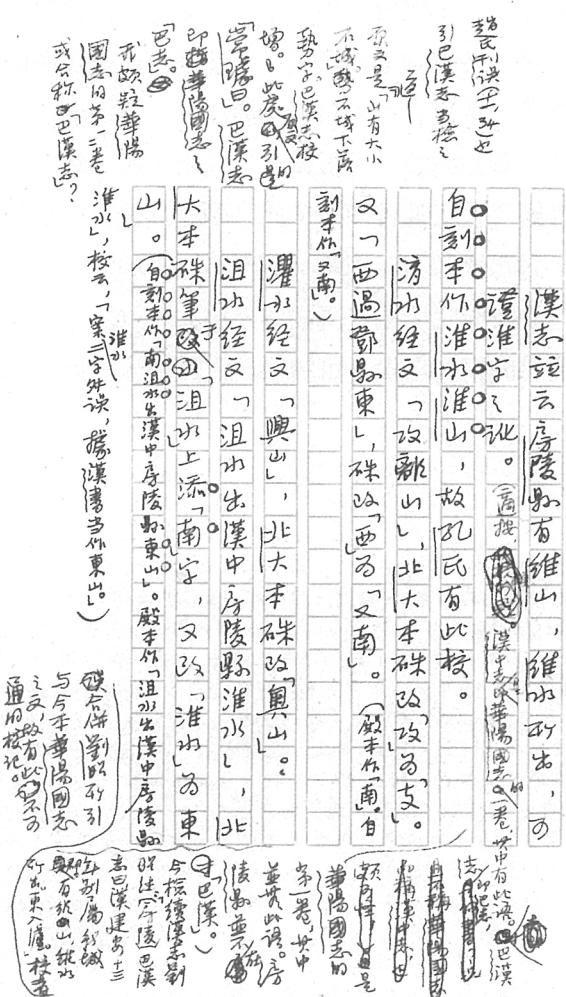


評介陳橋驛《水經注校釋》

兼談今後「酈學」發展之趨向



胡適手稿中有大量關於《水經注》的研究文字

周筱雲

(浙江大學歷史地理研究所)

在中國學術史上，以一人或一書而發展成為專門的一門學問者，歷來並非罕見。尤其近來的學術界，似已成為一種風尚。但其中若干，如金（瓶梅）學、徐（霞客）學等，終因學科自身的局限和響應者的寥寥，無法使其研究進一步深入和提高，故稱其「研究」尚可，而冠之以「某學」則稍有名不副實之嫌，並不為大多數學者認同。在有限的幾種以人或書冠名的學問中，酈學和紅學大概是最為著名者。但《紅樓夢》成書于18世紀，至今也不過兩個世紀，真正對作品進行系統科學的分析研究，則是自本世紀二三十年代的胡適、俞平伯諸前輩始，不過幾十年的時間而已。**①**而以《水經注》作者、北魏酈道元名字命名的「酈學」，以其研究歷史之悠久，內容之豐富，參與學者之衆多，毫無疑問是此中翹楚。

《水經注》成書于公元六世紀初的北魏時代，**②**如果以金朝蔡珪作《補正水經》**③**作為酈學研究之嚆矢，酈學已有八百餘年的歷史。當然，酈學的真正形成，還是明代以後。晚明學界思想漸趨自由開放，學人不再將注意力僅僅集中于儒家經典，《水經注》一書開始受到重視，各種刊本相繼流行。及至晚清至民國間，酈學進入前所未有的空前發展階段，衆多一流學者都曾對《水經注》一書做過深入研究，取得了卓著的成就，成為一代顯學。**④**如戴震、段玉裁、王先謙、孫詒讓、楊守敬、王國維、岑仲勉、胡適、顧廷龍等國學大家都會傾力于此。**⑤**尤其值得一提的是一向主張「但開風氣不為師」的胡適，對酈學卻情有獨鍾，其晚年二十載的大部份精力，都用于《水經注》研究之上。**⑥**中央研究院所編之《胡適手稿》（十集三十冊），酈學研究成果便佔據了前六集（十八冊）的很大部份。可惜目前大陸學界對此未加重視，多種胡適文集

① 胡文彬：〈論紅學的歷史形成及其研究〉，載《紅樓夢學刊》1982年第1期。

② 關於《水經注》的著作年代，說法甚多，蔣維喬以為「酈道元撰《水經注》在魏太和（按477-499）年間。」見《中國佛教史》卷上，台北常春樹書坊，民國75年（1986）8月，第28頁；伯希和（P. Pelliot）以為酈氏「六世紀初年撰之《水經注》」，見馮承鈞譯《交廣印度兩道考》，商務印書館1931年；費瑊（G. Ferrand）《崑崙及南海古代航行考》第3頁以為「527年，酈道元撰《水經注》」，見馮承鈞譯本，中華書局1928年，實則據《魏書》和《北史》之《酈道元傳》，酈氏于北魏孝昌三年（527）年遇害，此說顛誤。岑仲勉《水經注卷一箋校》稱「應在延昌至孝昌（512-527）時代，但確為何年，殊不可考」，見岑仲勉《中外史地考證》，北京中華書局1962年。陳橋驛〈酈學概論〉也同意岑說，載《文史哲》1987年第5期。趙永復〈《水經注》資料斷限〉一文據蕭寶夤于沐水立大塲之事考定《水經注》資料下限為魏正光二年（521），酈氏527年遇害，則此書當完稿于521至527年間（載《歷史地理》第8輯，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7月）。實則胡適早已注意此條，並考定此當為正光元年（520）之史事。詳見胡適〈試考《水經注》寫成的年歲〉，載《申報》1948年3月13日〈文史週刊〉。

③ 《金史·蔡松年傳》。

④ 汪辟疆：〈明清兩代整理水經注之總成績〉，載重慶《時事新報》1940年1月27-28日〈學燈〉副刊；陳橋驛：〈論酈學研究及其學派的形成與發展〉，載《歷史研究》1983年第6期；陳橋驛：〈民國以來研究《水經注》之總成績〉，載《中華文史論叢》1994年第53輯。

⑤ 陳橋驛：〈歷代酈學家治酈傳略〉，載《酈學新論——水經注研究之三》，山西人民出版社，1992年1月。

⑥ 費海璣：〈胡適先生研究水經注的經過〉，載《胡適著作研究論文集》，台北商務印書館，1970年；陳橋驛：〈胡適與《水經注》〉，載《中華文史論叢》1986年第2輯。

均未收或少收胡適《水經注》研究論文，使大陸學人未能窺其全貌。^⑦

衆所週知，史學研究中，對引用古籍的版本選擇，是一個需要十分慎重的問題，有時由於使用不可信的版本，會使論證的準確性大打折扣，甚至得到錯誤乃至相反的結論。這樣的例子很多，比如近年來在湖北郭店出土了一批戰國楚墓竹簡，^⑧其中有《老子》一書，內容與通行本有不少關鍵性出入，^⑨也許中國思想史在不久的將來會因此而重寫。《水經注》一書由於其流傳過程的特殊性，造成其版本極其繁多，各本之間分歧頻見，給後人運用和研究此書帶來了不小的困難。民國以前，由於交流的不便和技術的限制，許多珍稀版本並不能為學者所輕易得見，^⑩所以對《水經注》一書的版本研究並不多，學者校勘所依賴的往往僅一二種版本。直至民國以後，珍稀版本發現增多，以及影印技術的推廣，利用大量佳本、善本對《水經注》進行校勘才成為可能。王國維、^⑪胡適^⑫等前輩學者在這方面做了許多工作。最近，當代酈學名家陳

^⑦ 近年大陸出版的收入文章較多的胡適文集共有三種：其一為姜義華主編《胡適學術文集》，1991年起由北京中華書局陸續出版，分《中國哲學史》（1991年12月）、《新文學運動》（1993年9月）、《中國佛學史》（1997年12月）、《教育》（1998年1月）、《中國文學史》（1998年2月）五編，未收任何論《水經注》文章。其二為耿雲志主編《胡適論爭集》（全三卷），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年9月出版，其下卷第二十二部份〈怎樣認識歷史上不約而同的發現——胡適傾注晚年精力的《水經注》案〉收入胡適《水經注》研究文章15篇：1.致魏建功一通；2-8.致王重民七通；9.致張元濟一通；10.考據學的責任與方法；11.跋戴震自定水經的附考——戴氏未見全趙兩家水經注的證據；12.評鄭德坤編「水經注引得」；13.論楊守敬判斷水經注案的謬妄——答盧慎之先生；14.水經注考；15.評論王國維的八篇「水經注跋尾」——重審「趙戴水經注案之一次審判」。集中于三十年代末至四十年代末，另附魏源〈《水經註釋》跋〉、楊守敬〈致梁頂芬（筆者按，原文如此，當作「梁鼎芬」）的手札〉、王國維〈聚珍本戴震校水經注跋〉、梁啟超〈論《水經注》案〉、孟森〈擬梁曜北答段懋堂論趙戴二家水經注書有序〉、鄭德坤〈《水經注》趙戴公案之判決〉共六篇文章。其三為歐陽哲生編《胡適文集》，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年11月出版，其第10冊《胡適集外學術文集》卷5共收胡適論《水經注》文章17篇，1.戴震對江永的始終敬禮；2.評鄭德坤編《水經注引得》；3.跋戴震自定《水經》的《附考》（戴氏未見全趙兩家水經注的證據）；4.論楊守敬判斷水經注案的謬妄（答盧慎之先生）；5.偽全校本《水經注》誣告沈炳巽並且侮辱全祖望（《水經注》校勘雜記之一）；6.偽全校本假託宋本而留下作偽的鐵證（《水經注》校勘雜記之二）；7.《水經注》的校訂史可以說明校勘學方法；8.再跋戴震自定《水經》的《附考》（戴氏未見全趙兩家水經注的證據）；9.戴震自定《水經》一卷的現存兩本；10.跋楊守敬論《水經注》案的手札兩封；11.記趙一清的《水經注》的第一次寫定本（天津圖書館藏的趙一清全祖望的《水經注》稿本第一跋）；12.《水經注》版本展覽目錄（北京大學五十週年紀念）；13.跋奉化孫鏘原校的薛福成、董沛刻的《全氏七校水經注》；14.關於宋明刊本《水經注》；15.所謂「全氏雙韭山房三世校本」《水經注》；16.試考《水經注》寫成的年歲；17.戴震的官本《水經注》最早引起的猜疑。刪後二書之重複，大陸學者可見僅為29篇，與《胡適手稿》所收120餘篇相較實屬管中窺豹。另據北京《中華讀書報》1998年12月2日第5版〈胡適藏書今何在？〉報導，安徽教育出版社將出版《胡適全集》，然至今未見其書。

^⑧ 《郭店楚墓竹簡》，文物出版社，1998年5月。

^⑨ 龐朴：〈古墓新知——漫讀郭店楚簡〉，載《讀書》1998年第9期。

^⑩ 如楊守敬一生便以未見宋本《水經注》為憾。事見傅增湘：〈宋刊殘本水經注書後〉，載《圖書季刊》新2卷2期，1940年6月。

^⑪ 陳橋驛：〈王國維與《水經注校》〉，載《學術月刊》1982年11期；吳澤、袁英光：〈王國維與《水經注》校勘〉，載吳澤主編、袁英光選編：《王國維學術研究論集》第1輯，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1983年9月；陳橋驛：〈王國維與《水經注》〉，載《酈學新論——水經注研究之三》，山西人民出版社，1992年1月。

^⑫ 費海璣：〈胡適先生研究水經注的經過〉，載《胡適著作研究論文集》，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70年；陳橋驛：〈胡適與《水經注》〉，載《中華文史論叢》1986年第2輯。

橋驛教授出版了《水經注校釋》¹³一書，是其半個多世紀研究心力之結晶，¹⁴無疑是酈學研究史上又一項具有重大意義的新成就。

早在80年代初，陳橋驛教授曾鼓呼編纂一部《水經注》的新版本，¹⁵並對這種新版本提出了五項具體的要求，即統一的體例、正確的文字、完整的內容、科學的注疏、詳悉的地圖。雖然陳先生在《水經注校釋》的跋中一再否認該書並非他往年提倡的新版本的實現，而「仍然是一種供學術界作為工具書使用的通行本子」，但從這五項要求來看，前三項要求是擬議中新版本酈注的堅實基礎，以之加于陳先生的這部新

作，完全當之無愧。此書是陳先生半個世紀以來酈學研究的總結，作者憑借其深厚的國學功底，庚續明清以來酈學優良傳統，又融以歷史地理學思想，體現作者一貫的以現代地理學方法治《水經注》的主張，為今後的酈學研究指明方向，實為近年來古籍整理的一部不可多得的精品，為將來完備的新版本《水經注》的最終實現掃清了障礙，或許新版本酈注也不得不以此為底本。



陳橋驛教授近影

一、《水經注校釋》版本校勘上之成績

《水經注》一書，由於歷代輾轉傳鈔、翻刻，致使其經注混淆、錯漏滿篇，兼之在北宋景祐（976-1037）前曾亡佚五卷，¹⁶故到晚明學界開始留意此書時，實際上已成為一部無法卒讀的殘籍。經過清代全祖望、¹⁷趙一清、¹⁸戴震¹⁹等人的精心校勘，使該書在很大程度上恢復了其本來面目。²⁰

陳橋驛教授的《水經注校釋》一書，以清戴震校武英殿聚珍本為底本，之所以要以殿本為底本進行校勘，是因為戴震入四庫館主持完成的殿本，吸取了當時所能見的幾乎所有酈注佳本的優點，「可以代表明、清酈學考據學派全部成就」，是「把考據

¹³ 陳橋驛：《水經注校釋》，杭州大學出版社1999年4月出版，本書獲國家古籍整理出版基金資助。

¹⁴ 關於陳橋驛教授半個多世紀研讀《水經注》的曲折經歷，可參閱《我讀〈水經注〉的經歷》，見《水經注研究》，天津古籍出版社，1985年5月。

¹⁵ 《編纂〈水經注〉新版本的芻議》，《古籍論叢》，福建人民出版社，1982年。

¹⁶ 《隋書·經籍志》著錄此書為四十卷，至北宋景祐年間，皇家書庫崇文院整理編目，成《崇文總目》，稱此書僅有三十五卷。

¹⁷ 陳橋驛：《全祖望與〈水經注〉》，載《歷史地理》第11輯，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6月。

¹⁸ 陳橋驛：〈趙一清與《水經注》〉，載《中華文史論叢》第51輯。

¹⁹ 古懽：〈戴東原之校《水經注》〉，載《進步雜誌》第9卷第6期，1916年4月；森鹿三：〈關於戴震的《水經注》校定〉，載《地學雜誌》第117-179期，1936年；陳橋驛：〈論戴震校武英殿本《水經注》的功過〉，載《酈學新論——水經注研究之三》，山西人民出版社，1992年1月。

²⁰ 陳橋驛：〈酈學概論〉，載《文史哲》1987年第5期。

學派的酈學研究推進到酈學研究史上的頂峰」²¹的一部優秀版本，以一部校勘精湛的殿本作底本，可以免去大量不必要的重複工作。晚清楊守敬因對戴震的個人成見，棄殿本的卓越成就而不顧，寧願倒退一百五十年，用明朱瑋的《水經注箋》為底本，實在是一個很大的教訓。²²此次陳橋驛教授在殿本的基礎上，參校各種《水經注》版本三十三種，地方志一百二十餘種，其他文獻近三百種，包括殘宋本《水經注》、《晏元獻公類要》、《大明輿地名勝志》、《古今天下名山勝概記》、天順《襄陽郡志》、正德《建昌府志》、嘉靖《河間志》等一批不易獲見的珍本或孤本，這是有史以來幾乎所有的酈學家研究中都未曾達到的。胡適曾廣搜各種《水經注》版本四十種，²³然其中有重複雷同，包含的信息量遠不及此次為多。如此豐富的參校文獻，使該書在文字的正確性和內容的完整性上達到前所未有的最高狀態，成為迄今為止《水經注》通行版本中最可憑信的版本。

《水經注校釋》一書既以殿本為底本，其正文自當嚴格遵循殿本原文，僅將繁體豎排改為繁體橫排，以適應當代讀者的需要，但在實際操作中卻遇到了不少困難。筆者曾蒙陳橋驛教授信任，忝任該書的全部二校和部份四校工作，故對這些問題也多少有一點個人的體會。首先的一條就是所謂殿本究竟以何本為準。乾隆年間戴震入四庫館所修《水經注》作為四庫全書之一種，又收入武英殿聚珍版中，雖同為戴震所校，由於前者當時僅有鈔本，後者為刻本，其中差異很大。乾隆四十年（1775）武英殿原刻本已亡佚，但當時各省書局均有翻刻本，再後來石印技術、照像制板技術發展，又有石印本、影印本行世。由於傳鈔翻刻難免有錯訛，而影印又據不同的鈔本、翻刻本為底本，這就造成了雖同稱殿本，但文字又多有不同的情況。其中的商務印書館收入四部叢刊的殿本《水經注》，因為所用的是涵芬樓影印武英殿原本，²⁴彌補了原本亡佚的缺憾，故《水經注校釋》的正文，基本上以此版本為準。不過涵芬樓本雖然堪稱名本，被學人引為圭臬，但仍有不少一望而知的錯誤。如「已」、「巳」、「己」三個形近字，該本一律作「已」，不加區別，如「事業已訖」、「己丑」等均誤作「已」，這種明顯的誤字，在另幾種版本較佳的殿本中，如光緒三年（1877）的湖北崇文書局刊本、光緒二十三年（1897）的湖南新化三味書室刊本、光緒二十五年（1899）上海廣雅書局刊本等，此字均無訛誤，當是由刻工的原因造成，便不再另出校記。另外的

²¹〈《排印武英殿聚珍版本水經注》的說明〉，見《排印武英殿聚珍版本水經注》卷首，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9月。

²²同上。

²³胡適：《水經注》版本展覽目錄（北京大學五十週年紀念），載《北京大學五十週年紀念特刊》，北京大學出版部1949年出版。

²⁴商務印書館四部叢刊《水經注》卷首：「上海涵芬樓景印武英殿聚珍版本原書版匡高營造尺六寸寬四寸」。

一些錯誤就不那麼一望而知了，如卷三十六多次出現的「毋斂水」和「毋斂縣」的地名，該本一律作「毋斂」，而該卷經文「東北入于鬱」下注云：「水西出牂柯毋斂縣，王莽之有斂也。」²⁵「有」與「毋」相對，明證酈注原文當為「毋斂」。由於「毋」字（貫的本字）作為人名在《水經注》中曾多次出現，²⁶極易造成混淆，也做了改正。像這種涵芬樓殿本明顯錯訛，而別種版本的殿本以及其他殿本系統的版本均無差異的情況，都逕改不出校記。

當然，像以上涵芬樓殿本明顯的訛誤畢竟不多，校勘中遇到最多還是異體字問題，既有各種殿本之間同一處書寫的不同，也有一本中前後書寫的不同。對此問題我和陳先生曾多次交換意見，陳先生定下了「從善」和「從衆」兩條取捨原則，²⁷即基本上以涵芬樓本為準，若遇其他不同版本的殿本均一致，唯涵芬樓本不同者，則以多數為準。如「峰」與「峯」、「略」與「畧」，「并」「並」「竝」，同作介詞的「於」和「于」等，在該書中頻繁出現，前後均不一致，其他殿本也不統一，甚至還有極端的例子，在同卷同條經文下都有不一致的。如卷十五經文「又東北過蠶城邑之南」下注文中「西北流入於洛」和「合而東南入于洛」，²⁸意義相同字形卻不同。這種情況就採用「從善」的原則，依涵芬樓本一仍其舊，不作任何改動，儘量為後學提供不受當代干擾的最接近原貌的資料。另外一種情況，如涵芬樓殿本凡「鞍」字均作「峩」，像卷二十、二十八的「馬峩山」、卷三十七的「馬峩岡」均是，但其他各種殿本及殿本系統的版本均作左右結構，《校釋》一書就「從衆」了。

由於上述的一些異體和俗體字在一九五〇年代被大陸採納作為正式的簡體字，故容易給不了解情況者造成誤會，以為是因為校對失責而在同一書中繁簡字並存，殊不知正是為使該本更接近歷史真貌，這些異體字花費了陳先生和責編以及包括筆者在內諸位校對的不小精力。

還有一種情況是某字各本皆誤，但由於沒有版本依據，則不作改動。如卷三十四經「又東過枝江縣南，沮水從北來注之」下注有「晉大元中」，²⁹實際晉並無「大元」年號，當為「太元」。不過「太」字出現較晚，東漢許慎著《說文解字》便無此字，可能此後才從「大」字中分化出來。最早收錄此字的辭書大約是三國魏張揖著的《廣雅》一書，現在一些此前的古籍有「太」字，學者多以為是後人所徑改。³⁰由於

²⁵ 同註13，第627頁。

²⁶ 卷十六「毋丘興」、卷十九、三十「毋丘儉」、卷三十「毋丘秀」。

²⁷ 同註13，第730-731頁，〈附記〉。

²⁸ 同註13，第268頁。

²⁹ 同註13，第597頁。

³⁰ (清)江沅《說文釋例》：「古只作『大』，不作『太』。《易》之『大極』，《春秋》之『大子』、『大上』，《尚書》之『大誓』『大王三季』，《史》、《漢》之『大上皇』、『大後』，後人皆讀為太。或徑改本書，作『大』及『泰』。」

「大」、「太」二字相形皆相近，「太」字又本自「大」，故此後仍常以「大」借作「太」。然而同爲殿本，卷三十八經「東至曲江縣安聶邑東，屈西南流」下注卻又分明有「晉太元十八年」，³¹卷三十五「又東南，油水從東南來注之」下注也有「晉太康元年」，³²顯然這唯一的一處「大元」是「太元」之誤，但由於各本均同，就不做改動。還有一個字的例子，清趙一清談到《水經注》經文與注文體例上的差別時說：「經仿《禹貢》，總書爲『過』，注以『逕』字代之，以此例河、濟、江、淮諸經注混淆，百無一失」，³³戴震也指出：「凡水道所經之地，《經》云過，《注》則云逕」，³⁴這當然並無大誤，但卻並非如趙一清所云的「百無一失」。因爲注文雖然大多云「逕」，卻有兩個例外，即卷三十七「水所經皆石山」³⁵和卷三十八「即《經》所謂微水經下雋者也」，³⁶若再加上卷三十二後附趙一清的《補滁水》³⁷中「滁水東經大峴」一條，則有三處例外。統觀《水經注》全書，確乎符合「《經》云過，《注》則云逕」的體例，但令人奇怪的這幾處例外，不僅殿本，連其他非殿本系統的諸本均毫無區別，而他處「逕」字無一作「經」，這就不得不令人懷疑是各種後世鈔本及刻本的共同淵源，即最早的幾種宋刊本——成都府學宮刊本或元祐刊本的刻印錯訛。同上「大」字一樣，這三處「經」字也不做改動。

以上是殿本中一些並不影響閱讀的錯訛，此外，殿本中還有不少重要的錯誤，包括一些可明確無誤斷定是酈氏撰寫時的筆誤，一律都不做改動。如卷七《濟水》注文有「《春秋》宣公十三年，晉、楚之戰，楚軍于邲。」³⁸實則此事，《春秋》經及《左傳》均系于宣公十二年，趙一清《水經注釋》已據此徑改，戴震則未改。又如卷十一《澠水》經「又東過唐縣南」下注云：「《史記》曰：帝嚳氏沒，帝堯氏作，始封于唐。」³⁹實則《史記》全書並無此句，想必是酈氏作注時誤記。據楊守敬、熊會貞的考證，此句當出自《帝王世紀》。⁴⁰再如同卷「又東過博陵縣南」下注云：「《春秋左傳》哀公四年，齊國夏伐晉，取曲逆是也。」⁴¹查《左傳》原文爲取「逆峙」，

³¹ 同註13，第669頁。

³² 同註13，第602頁。

³³ 趙一清：《水經注釋附錄》卷上〈禹貢錐指例略〉。

³⁴ 〈校上案語〉，第2頁。

³⁵ 同註13，第646頁。

³⁶ 同註13，第666頁。

³⁷ 同註13，第575頁。

³⁸ 同註13，第123頁。

³⁹ 同註13，第206頁。

⁴⁰ 段熙仲點校、陳橋驛復校：排印本楊守敬、熊會貞《水經注疏》上冊第1060頁，江蘇古籍出版社，1989年6月。

⁴¹ 同註13，第209頁。

未知何以酈氏以為「逆峙」即「曲逆」，而又不加一語說明？也許是其中文有脫漏。對於這種情況，我們即便知其有誤，也無權改動一字，這是古籍整理的原則。

就這一校勘《水經注》的原則，近來馬斗全先生卻在〈「汾水可以灌安邑，絳水可以灌平陽」辨〉⁴²一文提出異議。他以為今本《史記·魏世家》「汾水可以灌安邑，絳水可以灌平陽」之語本當作「汾水可以灌平陽，絳水可以灌安邑」，可能是隋唐時好事者疑原文有誤而互倒，《水經注·澮水》⁴³引該文亦當作「平陽」在前。實則此說並非新論，趙一清《水經注釋》早已注意到明鈔本與今本《戰國策》、《史記》的差別，以為當為「平陽」在前。顧祖禹《讀史方輿紀要》卷四十一〈汾水〉也指出：「舊史云汾水可以灌安邑，絳水可以灌平陽，乃文誤耳。」馬先生提出絳水即涑水之上源，故「可以灌安邑」，《讀史方輿紀要》同卷《涑水》早已明確提出，馬先生對這些均絕口不提，以之為自家之創見。王先謙合校本《水經注》全錄趙氏按語，並自加按語，于此事論述甚詳，馬先生全文，並未在古籍中找到新的證據，其所引以為據的《史記》、《梁書》、《讀史方輿紀要》的資料均見于王氏按語，竟未加一語說明。拋開這些不論，馬先生竟稱「近世王先謙《合校水經注》及新近出版陳橋驛點校《水經注》，又進而以《史記》、《戰國策》及《資治通鑑》等校改酈氏所引之文，致愈改愈亂」，則是完全錯誤的。在殘宋本、《永樂大典》本，朱瑋《水經注箋》本中，該句皆作「汾水可以浸平陽，絳水可以浸安邑」，此後改「平陽」、「安邑」而互倒，既非始于王先謙，更非始于陳橋驛教授。最早依《史記》、《戰國策》及《資治通鑑》胡三省注的這段文字改「安邑」在前的是戴震所校武英殿本。王先謙《合校水經注》為光緒十八年刻本，以殿本為底本，原文自然一律依殿本，如前所述，王氏已在按語中加以說明。至於馬先生所謂「陳橋驛點校《水經注》」，當指上海古籍出版社一九八七年出版的《排印本武英殿聚珍本水經注》，陳先生早在此書卷首的說明中已明確指出，此書是「一部不受他本干擾的純粹的殿本」，怎麼可以改動殿本原文？殿本原文「安邑」在前，是戴震所改，馬先生卻以為該書文內戴震據《史記》、《通鑑》胡注等校改酈注之案語為陳橋驛先生所加，實是讀書不審之故。事實上段熙仲點校、陳橋驛復校的楊熊合撰《水經注疏》，⁴⁴因其是以明朱瑋《水經注箋》為底本，該句正文就是「平陽」在前，然後在疏文中注明戴震據《史記》等改「安邑」在前。故馬先生所論，實令人費解。

⁴² 馬斗全：〈「汾水可以灌安邑，絳水可以灌平陽」辨〉，載《文史》第42輯，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1月。

⁴³ 馬氏以為《水經注·涑水》，誤。

⁴⁴ 段熙仲點校、陳橋驛復校：《排印本楊守敬、熊會貞水經注疏》，江蘇古籍出版社，1989年6月。

由於《水經注》在歷代流傳過程中多有亡佚，趙一清曾稱：「今本《水經注》目，起河水，迄斤江水，百十有六，較《唐六典》所稱亡二十一篇。」⁴⁵實際上，除了這些整篇的亡佚外，各章多有若干字句的缺佚。如卷二十四經「東



陳橋驛教授《水經注》研究著作

過睢陽縣南」下注云：「太康五年薨，營陵于新蒙之，太康九年立碑。」⁴⁶「新蒙之」下必有脫文。另外有些脫漏就不甚明顯，如蘇軾的《石鐘山記》⁴⁷云：「彭蠡之口有石鐘山焉。酈道元以爲下臨深潭，微風鼓浪，水石相搏，聲如洪鐘。」此文爲今本所無，既云彭蠡，當爲卷二十九《沔水注》或卷三十三至三十五《江水注》所佚，但由於這幾卷缺佚嚴重，無石鐘山之名，就很難準確地補入文內。⁴⁸陳先生在《水經注》佚文的蒐集整理上曾做了大量工作，⁴⁹這次的《水經注校釋》就收入了這些成果，據筆者的約略統計，約有200余條，涉及140種各類文獻，且大多爲明清以來各種版本所未補入，這無疑使《水經注》恢復原貌又向前邁進了一大步。對於一些可明顯看出佚于原文何句之下的，陳先生便以校注形式插入該處，這樣的例子如《大明輿地名勝志》「四川」卷八「成都府」八「金堂縣」引《水經注》云：「新都縣有金臺山，水通于巴漢，以水出金沙，因以名山。」此句插入卷三十三《江水》經「又東過江陽縣南，洛水從三危山，東過廣魏洛縣南，東南注之。」下注文「洛水又南逕新都縣，蜀有三都：謂成都、廣都，此其一焉。」⁵⁰句下，句意連貫，文風相同，恰成完璧。還有一些佚文可以判斷出應在某句經文下，但不知當系于何句，則校注于該經文後。如顧祖禹《讀史方輿紀要》卷三十二引《水經注》云：「(五父衢)在魯東門外二里，襄十一年，季子將作三軍，盟諸僖閼，詛諸五父之衢，八年，陽貨取寶玉大弓以出，舍于

⁴⁵ 趙一清：《水經注釋附錄》卷下。⁴⁶ 同註13，第427頁。⁴⁷ 《蘇東坡全集》卷3，明天一閣刊本。⁴⁸ 戴震在殿本卷二十九〈沔水〉篇末加案語云：「下雉縣以下大江入海之大略固具，在道元于《江水》敘次必詳悉，自宋時已闕逸矣。」全祖望則以爲「〈江水〉失去第四篇，而青林湖（周按，在今湖北、江西交界處）以下竟無考。」見《鮚埼亭集外編》卷二十二〈水經江水篇跋〉。⁴⁹ 陳橋驛：〈論《水經注》的佚文〉、〈《水經注》佚文〉，載《水經注研究》，天津古籍出版社，1985年5月。⁵⁰ 同註13，第582頁。

五父之衢。」今本《水經注》全書無「五父衢」，卷二十五經「西南過魯縣北」⁵¹下注有「魯城北」、「魯城東門之外」等語，則此段佚文當出於此。另外一些由於資料本身尚有可疑或過於簡短無從判斷，則在校注中注明「或是此段下佚文」。如陸佃《埤雅》卷一「魚部·龍」引《水經注》云：「魚龍以秋日為夜」便是。⁵²其他整篇亡佚而散見各種古籍的佚文，如前引《石鐘山記》，則系于卷末。⁵³

殿本雖然從總體上代表了明清考據的最高成就，但如一字一句細勘，他本優于殿本之處自然可以找出不少來，不過要這樣做，絕非靠一人一時可以完成。目前的當務之急，仍然是出版一部學術性較強的可供學界利用的通行版本，可使更多的學者投入《水經注》的研究，推進「酈學」發展，為將來更科學、完備的新版本《水經注》的完成提供條件。想必《水經注校釋》一書的出版定能當此重任。

二、《水經注校釋》歷史地理學上之成績

陳橋驛教授此前曾點校過一部殿本《水經注》，⁵⁴這是一部純正的殿本，陳先生本人的研究成果和學術思想未溶入其中，而此次出版的《水經注校釋》，在全部吸收殿本所代表的明清考據最高成就的基礎上，又對乾嘉學派進行了超越。這主要體現在校注對地名的重現上。

明清以來的衆多酈學大家對《水經注》字句錯漏作了大量補訂，其中最突出的是《水經注》酈氏原序⁵⁵和卷十八《渭水注》中脫簡四二〇字⁵⁶的失而復得。其他小處，更是不勝枚舉，據戴震的統計，其殿本「凡補其缺漏者，二千一百二十八字；刪其妄增者，一千四百四十八字；正其臆改者，三千七百一十五字。」⁵⁷但這些成果顯然對地名的差異沒有足夠的重視，尤其是其他古籍引用酈注中的地名差異。實際上，一般字句的訛誤，從各本之間的差異大致都能得判斷出是非，擇善而從，即便沒有版本可供比勘，也可從上下文撰揣測出其大概意義。而地名的差異，就往往很難作出正確的判斷，特別是其中的一些小地名。如《水經注》卷二十三「獲水出汲水于梁郡蒙

⁵¹ 同註13，第446頁。

⁵² 同註13，第323頁。

⁵³ 同註13，第613頁。

⁵⁴ 陳橋驛點校：《排印武英殿聚珍版本水經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9月。

⁵⁵ 戴震〈校上案語〉：「其道元〈自序〉一篇，諸本皆佚，亦惟《永樂大典》僅存。」實則尚有盧文弨《群書拾補》錄武進臧氏所得絳雲樓宋本及趙一清《水經注釋》補自孫潛夫過錄明柳大中本。

⁵⁶ 海遺氏〈介紹永樂大典本水經注〉：「《水經·渭水注》脫簡一葉，全祖望于揚州馬氏處，見柳僉校本孫潛校本據以校補，趙一清則據全氏本補。」載《大公報》1936年5月7日《圖書副刊》。

⁵⁷ 戴震：〈校上案語〉，《水經注校釋》第1頁。

縣北」經文下「阪中有香城」⁵⁸之「香城」，《晏元獻公類要》⁵⁹卷四「京東路·單」引用作「百城」，卷二十九「分爲二：其一東北流，其一又過毗陵縣北，爲北江。」經文下「南江又東與貴長池水合」⁶⁰之「貴長池水」，道光《安徽通志》卷十四「輿地志·山川」四「池州府·郎山」引用作「貴池水」，在現有條件下，均很難判斷究竟孰是孰非。由於《水經注》一書體例以水道爲綱，詳記所逕各地情況，故所記地名數量巨大，總數在2萬以上，⁶¹近世學者在史地考證時，常引《水經注》爲據，這巨量的地名的正確與否，對學術研究就顯得至關重要，故此將各本《水經注》及他書引用酈注中的地名差異逐條列出，以供研究時參考，便十分有必要了。就是本著這一思想，陳先生該書的校記，除了極少數殿本原文于文意理解有影響的文句訛誤之外，絕大部份是地名的差異。一般字句僅在不同版本的殿本以及其他殿本系統的版本之間進行，而地名只要有任何版本或其他古籍引用時有所不同，便加以注明。這些地名的差異，大多不見于通行的各種《水經注》的影印本和排印本之中，這就大大提高了該書的學術性和實用性、方便研究者準確地利用酈注的材料。

對於《水經注》一書，陳橋驛教授曾多次指出它是「一部地理著作，其實際價值主要當然在於地理學方面」⁶²，強調用地理學方法加以研究，「今天，人們對於這部名作的研究，已經不僅是欣賞文字，而是通過歷史地理學的分析，吸取它的科學內容了。」⁶³《水經注校釋》充份體現了這一點。除了前述在校記中對地名差異的重視之外，該書在每卷卷末還附有一篇相當于題解的〈釋〉，解說該卷所涉及河流的歷史變遷和現狀，一水分多卷的，如《河水注》、《江水注》等，則附于最末一卷篇末。由於《水經》約為三國時的作品，酈氏作注時河道已有不小的變化，而北魏距今河流的變化就更大了。比如《水經注》中單獨成爲一卷的汝水，《水經》和《水經注》成書時代均爲淮河最大的支流之一，流域面積廣大，而今天的汝河，是一條很小的河流，從伏牛山東麓發源東流，在新蔡附近注入淮河的支流洪河，從地理學角度分類只是淮河的二級支流。另外像《水經注》中記載的小河流，不少在現代已經消失。陳先生均在〈釋〉中對這些河流的名稱由來，河道變遷和現狀，運用文獻和實地考察資料，做了言簡意賅的闡釋，爲後世研究者治酈提供了便利。《水經注》一書還存在一些地理

⁵⁸ 同註13，第420頁。

⁵⁹ 此書惟一鈔本藏北京圖書館。

⁶⁰ 同註13，第512頁。

⁶¹ 陳橋驛：〈《水經注·地名匯編》序〉，見《水經注研究二集》，山西人民出版社，1987年9月。

⁶² 陳橋驛：〈《水經注》的地理學資料與地理學方法〉，載《杭州大學學報》（自然科學版），1964年第2卷第2期，又載《水經注研究》，天津古籍出版社，1985年5月。

⁶³ 陳橋驛：〈論《水經注》的版本〉，載《中華文史論叢》1979年第3輯，又載《水經注研究》，天津古籍出版社，1985年5月。

錯誤，如黃河重源、濟水三伏三見等，此外由於酈道元身處南北分裂的時代，一生未涉足南方，他對南方河流的記述也多有錯誤，⁶⁴所有這些，陳先生在〈釋〉中對其錯誤的由來做了梳理，加以分析說明，並澄清了真相。

在筆者看來，《水經注校釋》一書出版以後，利用不同版本的《水經注》和他書所引《水經注》進行校勘的工作基本可以告一段落了。因為從乾嘉學派至此，利用現有文獻校勘基本上已經窮盡，除非有考古上重大發現，找到宋初或此前未亡佚的刻本或鈔本，但實際上這種可能性基本上已不存在。隋唐以前《水經注》一書基本未見他本引用，此後才見于他書，如隋《北堂書鈔》、唐《初學記》、《元和郡縣志》，宋初《太平御覽》、《太平寰宇記》等，但這些類書和地志基本上為官修，而私家詩文絕未引及，估計《水經注》僅為官廷藏書，民間並無鈔本和刻本。直到北宋中期，《水經注》才傳入民間，如蘇軾、曾鞏等都曾引及。⁶⁵但這已是亡佚五卷後的本子，並非完璧了。故《水經注》一書在景祐前亡佚五卷，或許已是永久的遺憾了。要使《水經注》一書儘可能地恢復酈道元撰寫時的原貌，編纂一部陳先生往年提倡的新版本，現在應該開始把重點放在使用歷史地理學的方法和實踐來對酈注進行整理和注疏上了。實際上，從王國維開始便提倡用實地考察的方法來研究《水經注》，⁶⁶陳先生就是在這方面做了大量工作者之一。試舉一例：殿本《水經注》卷四十經「北過余杭，東入于海」下注云：「溪廣數丈，中道有兩高山夾溪，造雲壁立，凡有五洩。」⁶⁷「五洩」一語殘宋本和許多明鈔本均作「三洩」。但今諸暨仍有此瀑布，且名五洩，考慮到「三」、「五」字形相近，宋本和明鈔本訛誤並非不可能。但陳先生運用歷史自然地理學原理指出：「由於河流的溯源侵蝕，瀑布發生背進現象，在岩性複雜的河段中，瀑布可以退縮消失，也可以分裂而產生新的瀑布。」故「瀑布的古名仍有可能是三洩。」⁶⁸當然，這還有待地質勘查的資料來證明，但由此可見一些用版本無法判斷的問題，完全可以通過地理學方法解決。《水經注》一書的標點問題，無法通過校勘解決，許多也需要運用地理學方法解決。如酈注中頻繁出現「某水出某縣某山，東北逕某縣西，南與某水合」的句式，其中的方位詞屬前或屬後或斷開對句意有很大影響，這也只有在考古發掘對古河道和古縣址準確定位後，正確的標點才有可能。將來的新版本《水經注》一條重要的要求是要有科學的注疏，對於一般字句的疏證，前人已做了很多，現

⁶⁴ 丁謙：〈水經注正誤舉例〉載《地學雜誌》第7卷第1期-第9卷第10期，1916-1918年；蒙文通：〈《水經注》違失舉正〉，載《圖書集刊》第2期，1942年6月。

⁶⁵ 〈石鐘山記〉，《蘇東坡全集》卷3；曾鞏：〈襄州宜城縣長渠記〉，載《元豐類稿》卷19。

⁶⁶ 王國維：《觀堂集林》卷十二〈浙江考〉：「許叔重之說自不能無誤，乾嘉諸儒過信其說，不復質之古書，是末師而非往古，重傳說而輕目驗，吾不能從之矣。」

⁶⁷ 同13，第700頁。

⁶⁸ 陳橋驛：〈《水經注》記載的瀑布〉，載《水經注研究》，天津古籍出版社，1985年5月。

在應該將重點改在地理考釋上。酈學研究的終極目的，即是利用《水經注》一書恢復酈氏生活時代的地理狀況（包括自然地理和人文地理）的真貌，要完成這一任務，就需要使用歷史地理學和考古學的方法來達到。如《濟水注》所涉及的地區，是古代的鴻溝水系，河流、湖泊多有變化和湮廢，其中一些較小的歷代古籍中未有詳細記錄，要弄清其真實情況，就只有借助現代的科學方法，比如用遙感測量的方法尋找已深埋地下的古河道。⁶⁹《水經注》中還記載了許多古城、陵墓等情況，這一方面可以為考古學提供線索，⁷⁰另一方面，考古發掘的資料也可以做為「科學的注疏」的內容。⁷¹

當然，《水經注校釋》一書雖然校勘精良，仍免不了有極少數錯誤。如卷七《濟水注》「《春秋》文公二年，晉士穀盟于垂隴者也。」之「晉士穀」誤作「晉土穀」⁷²卷十一《滻水注》將「《帝王世紀》」誤作「《帝王世記》」，⁷³自然，一部60多萬字的著作僅出現兩處錯誤，實乃千慮之一失，絲毫不能減損該書在酈學史上的價值。

三、《水經注校釋》的幾點缺憾

《水經注校釋》中地圖的缺失不得不說是一個遺憾，因為地圖之于地理學，其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而《水經注》首先是一部地理學著作，地圖當然不可或缺。事實上，自宋以來，依《水經注》的資料繪製地圖便不乏人，其中晚清楊守敬的《水經注圖》無疑是最出類拔萃的。⁷⁴當然，從現代地圖學角度審視，此圖仍是比較粗糙的，但如果要編繪一種新的《水經注圖》，如前述新版本一樣，非一人一時所能完成，需要酈學界群策群力，利用歷史地理學、考古學、遙感技術等多種方法，才有可能，而這又需建立在酈學的進一步發展和深化的基礎之上。然而楊氏此圖僅在日本、台灣曾正式出版，大陸較為稀見，考慮到這是目前最完備的《水經注圖》，若能在每篇篇末均附上一圖，使該書圖文並茂，必定會受廣大讀者的歡迎。也許是出版社考慮到如此會增加成本，提高定價，加重購買者的負擔而終不為之吧。

《水經注校釋》一書最大的缺憾是沒有索引。《水經注》是一部文史研究者常備的基本史料書，這樣一部大書沒有完備的索引相配套，在極大程度上減低了該書的實

⁶⁹ 劉沛林、吳宏岐：〈遙感技術應用於歷史地理學芻議〉，載《中國曆史地理論叢》1991年第1輯；高洪興：〈天津南部地區古河道遙感影像特徵及其反映深度〉，載《遙感文選》，科學出版社（北京），1981年。

⁷⁰ 傅振倫：〈對於考古工作有益的一部書——《水經注》〉，載《考古通訊》1956年第5期。

⁷¹ 黃盛璋：〈關於《水經注》長安城附近復原的若干問題——兼論《水經注》的研究方法〉，載《考古》1962年第6期。

⁷² 同13，第125頁。

⁷³ 同13，第206頁。

⁷⁴ 施和金：〈歷史地理學大師楊守敬〉，載《歷史知識》1983年第2期；陳橋驛：〈編繪出版《水經注圖》芻議〉，《水經注研究二集》，山西人民出版社，1987年9月；陳橋驛：〈歷史地理學家楊守敬及其《水經注》研究〉，載《酈學新論——水經注研究之三》，山西人民出版社，1992年1月。

用價值。譚其驥先生指出：「研究中國歷史地理和中國古代史的學者經常需要查閱《水經注》，但《水經注》這部書查起來很不容易。」⁷⁵因為不可能要求每一個引用酈注者對全文都爛熟于胸，對於一些大的地名、水名，或許還能從目錄中獲得一點信息，但對於一些小地名、水名、人名等就毫無辦法，祇得逐頁找尋，但「書中的水道名稱多數不同于今名，同一水道的經流又往往古今不同，加以分篇標準無原則可言，編排次序也缺乏系統，所以即使經常使用這部書的人，也會感覺十分困難。」⁷⁶往往耗費終日一無所獲，實際上卻是不留神時疏漏過去了。因此造成時間和精力的大量浪費，若有了索引，則可以大大減少花在查檢材料上的時間。此前曾有兩部《水經注》的專門索引，第一部為曾被著名語言學家王力先生譽為「學林之宏舉，不朽之盛業」⁷⁷的哈佛燕京學社引得編纂處鄭德坤等編的《水經注引得》⁷⁸。該索引的關鍵詞包括地名、人名、河流名、山名、碑名、引書名等，但此書存在不少問題，胡適先生早已提出批評。如全書自始至終不提以何種版本為底本（實為王先謙合校本），鄭氏長篇自序論《水經注》版本亦多失誤。⁷⁹此外，哈佛燕京學社引得編纂處嘗首創「各版卷葉推算表」⁸⁰，可以依其法得任何其他版本之頁次，實在惠澤學人。但不知何故，《水經注引得》卻未設置此表，給學人使用帶來不便。並且該索引有不少錯漏，如將「毋丘儉」誤作「毋丘儉」等，已不適應治酈者的需要。另一種為趙永復所編《水經注通檢今釋》，⁸¹此書將《水經注》全書涉及的水道，包括泉、渠、水、陂、湖、河、津等，不論大小，接卷排列，書末附水名索引，注明科學出版社（北京）一九五七年影印楊熊《水經注疏》和中華書局四部備要本王先謙《合校水經注》的卷次及頁碼，並根據古今的研究成果，將一部份位置考證明確的水道加以今釋，是一本極有用的工具書，可惜只能檢索水名，于其他則無能為力。

當今酈學研究已不單是傳統的沿革地理學研究，除了歷史地理學之外，考古學、碑版學、文獻學、目錄學、民族學、甚至語言學都將《水經注》作為研究史料，如著名語言學家張永言先生就曾撰寫過多篇從語言學角度研究《水經注》語言學的論文，⁸²在這種情況下，僅能檢索其中的名詞已遠不能滿足當前研究的需要。編纂一部單字索

⁷⁵ 譚其驥：〈《水經注通檢今釋》書後〉，載趙永復：《水經注通檢今釋》卷首，復旦大學出版社，1985年8月。

⁷⁶ 同上。

⁷⁷ 王力：〈論衡索引·序〉，載《辭書研究》1987年第2期。

⁷⁸ 《水經注引得》，哈佛燕京學社引得編纂處，1934年出版，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3月據原版縮印。

⁷⁹ 胡適：〈評鄭德坤編《水經注引得》〉，載天津《大公報》1947年1月4日《圖書週刊》。

⁸⁰ 參閻王鐘翰：〈洪煨蓮先生和引得編纂處〉，載《學林漫錄》8集，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4月。

⁸¹ 趙永復：《水經注通檢今釋》，復旦大學出版社，1985年8月。

⁸² 張永言：〈酈道元語言論拾零〉，載《中國語文》1964年3期；〈水經注中語音史料點滴〉，載《中國語文》1983年2期，以上均收入《語文學論集》，北京：語文出版社，1992年1月。

引，即可查檢到任何單字在該書中的位置，實在是非常必要的。最近幾年，大陸出版了一些重要古籍的單字索引，如《論衡索引》、³³《史記索引》、³⁴《十三經新索引》³⁵等，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計算機室還成立了「全唐詩索引編輯委員會」，編輯唐代各家著名詩人詩作的單字索引，一九九二年起由北京中華書局陸續出版，大大方便了學者利用這些文獻，不知為何獨獨遺忘了《水經注》這部常用的古籍，實在令人遺憾。隨著科學技術的進步，出版電子古籍成為一種時尚，如香港迪志文化出版有限公司與上海人民出版社就于一九九八年出版了原文及標題檢索版（即圖形版）文淵閣《四庫全書》，原文及全文檢索版預計將于公元兩千年前出版，³⁶古籍若有電子版行世，檢索自然不成問題，出版索引似成多此一舉，然而目前出版社考慮到市場需求，多出文學類和大部頭叢書、類書的電子版，前者對史地研究者意義不大，後者的價格則為普通學者所難以承受。另一方面，由於電子版古籍製作成本的高昂和複製成本的低廉，極易造成盜版的橫行，侵害出版者和著作者的權益。在中文古籍電子化的過程中，中央研究院是先行者。其發軔于一九八四年的「漢籍全文資料庫」當為全球最具規模的中文古籍資料庫，並已推出網絡版。近年來一些學者撰文推介，³⁷也為不少大陸學人熟知。對於酈學研究而言，楊熊合校《水經註疏》已列入史語所資料庫（建檔中），無疑於研究大有裨益。但由於目前電腦及網絡技術在大陸社會科學研究中尚未普及，加之兩岸學術信息交流不暢，許多老一輩學者的研究基本尚滯留於「手工作坊」階段，因此，以紙本形式出版單字索引仍然是十分必要的。而且，這本《水經注》新索引若能以代表當代酈學最高成就的《水經注校釋》為底本，勢必可以大幅推動酈學各方面研究的發展和深入，使一部能代表現代水平的新版本《水經注》早日誕生。筆者相信，在海內外酈學界的共同努力下，這一目標一定能完成。

³³ 程湘清等編：《論衡索引》，北京：中華書局，1994年4月。

³⁴ 李曉光、李波主編：《史記索引》，北京：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1989年10月。

³⁵ 李波等主編：《十三經新索引》，北京：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1997年4月。

³⁶ 張軸材：〈《四庫全書》電子版工程與中文信息技術〉，「電子古籍中的文字問題」國際會議與會論文，1999年6月14-15日，台北。

³⁷ 如郁默：〈台灣中央研究院漢籍全文資料庫〉，載北京《中國典籍與文化》季刊1998年第3期。